

证券代码：600973

证券简称：宝胜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4-045

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达到 1%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1、本次权益变动为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宝胜股份”）持股 5%以上非第一大股东履行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，不触及要约收购。

2、本次权益变动后，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，安义骏景盛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骏景盛达”）持有公司股份从 89,130,405 股减少至 75,416,8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从 6.50%减少至比例从 5.50%。

3、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公司于 12 月 26 日收到骏景盛达发来的《股份减持进展告知函》，现将有关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

信息披露 义务人 基本信息	名称	安义骏景盛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	注册地址	江西省南昌市安义县新经济产业园内
	执行事务 合伙人	崔海燕
	注册资本	42190.2 万人民币
	权益变动 时间	2024 年 12 月 23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6 日

益变动明细	变动方式	股份种类	变动日期	减持数(股)	减持比例(%)
	集中竞价减持	人民币普通股	2024-12-23 至 2024-12-26	13,713,605	1.00
	大宗交易	人民币普通股	/	/	/
	合计	-	-	13,713,605	1.00

备注：1、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，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。

2、本次变动不存在违反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和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相关承诺。

3、本表中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据之和尾数不符的，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。

二、本次权益变动前后，股东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

截至 2024 年 12 月 26 日，公司股东骏景盛达持股情况如下所示：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		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
安义骏景盛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	无限售条件流通股	89,130,405	6.50	75,416,800	5.50

备注：1、2024 年 11 月 7 日，公司披露了《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7）。骏景盛达计划在 2024 年 11 月 29 日-2025 年 2 月 28 日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.00%，计划在 2024 年 11 月 8 日-2025 年 2 月 7 日采用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.00%，合计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%，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已经实施完毕，大宗交易减持计划尚未实施。

2、本表中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据之和尾数不符的，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。

三、其他情况说明

1、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 5%以上股东骏景盛达履行此前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，不触及要约收购。

2、本次权益变动后，骏景盛达股份比例从 6.50%减少至 5.50%，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本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3、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，本公司将根据股东后续持股变动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4、本次减持股份符合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。

5、截至本公告日，骏景盛达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已经实施完毕，大宗交易减持计划尚未实施，在减持计划期间内，减持股东将根据市场、公司股价等情况决定是否继续以及是否按期实施减持计划，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十六日